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羅永昌
電話：(02)23835848
傳真：(02)23322128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農漁字第1101324897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pdf檔、公告附件odf檔（1101324897A號公告.pdf、條文.odt、1101324897A號公告.odt）

主旨：「拖網漁船禁漁區位置及有關限制事宜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0年5月3日以農漁字第1101324897A號公告修正，茲檢送公告(含公告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附公告pdf檔，請刊登公報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會法規會、本會資訊中心(附公告odf檔，請刊登網站)、本會秘書室、本會漁業署(均含附件)

2021/05/03
09:38:18
電子公文
交 換 章